

## 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情况

为落实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并结合《关于巩固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成果的若干措施》文件要求，接受广大师生监督，现将我校 2023—2024 学年学生会改革情况公开如下。

### 一、改革自评表

#### （一）校级学生会组织改革自评表

标注“★”为核心指标；标注“▲”为观测指标，2023—2024 学年暂不作硬性要求。

指标	结论	备注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2.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3. 工作人员不超过 40 人，学生人数较多、分校区较多的高校不超过 60 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实有 24 人
4. 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5 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实有 3 人
5. 工作部门不超过 6 个。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实有 5 个
6. 除主席、副主席（轮值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7.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主席团候选人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学院（系）党组织同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联合审查后，报校党委确定；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部门成员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审核后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主席团由学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按期规范召开学生代表大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召开日期为：2023 年 12 月 13 日
12. 校级学生代表大会代表经班级团支部推荐、学院（系）组织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开展了春、秋季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全员培训，完成安徽省高校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培训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组建以学生代表为主，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校团委等共同参与的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评议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分、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6. 学生会组织的建设纳入了学校党建工作整体规划;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7★. 明确 1 名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指导校级学生会组织;聘任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或干部担任校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8▲. 学生会组织工作机构应成立团支部,团支部书记由学生会主席团成员担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9▲. 建立服务同学项目执行情况和同学满意度调研评估机制。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二、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和安徽汽车工业技术学院学生会是校党委领导下的全校大学生的群众组织,在校团委的指导下开展工作。本章程依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和《安徽省学生联合会章程》制定,本会定名为安汽院学生会。

第二条 本会的一切权力属于全体会员。会员行使民主权力的机构是全校学生代表大会,学校学生代表大会和全班学生会议。

第三条 本会的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遵循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促进同学德

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团结和引导同学成为热爱祖国，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要求的合格人才，进一步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 第四条 本会的主要任务

（一）政治引领。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广泛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集体主义教育，提高同学们的政治素质和思想觉悟。倡导和组织同学进行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结合时代特色开展各类政治引领类活动。

（二）价值引领。引领全校同学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伟大祖国、锤炼品德修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开展各类贴近同学、符合校情的价值引领类活动。

（三）组织建设。推进学生会组织改革，完善学生会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对内加强学生会组织建设，对外与其他院校学生会组织保持密切联系，促进沟通和交流。

（四）权益维护。建立健全成熟的学生权益维护机制，坚持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代表和维护广大同学的合法、正当权益，成为学校和同学之间沟通的桥梁。

（五）成长服务。主动服务人才培养中心，为广大同学成长成才提供广阔的平台，助力广大同学练就本领、增长才干。

围绕学风建设、科学技术、文化体育、社会实践、创新创业、志愿服务等方面开展各类活动。

## **第二章 会员**

第五条 凡是本校在校学生，承认本章程的均为本会会员；

第六条 会员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一）在本会内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二）有批评、监督本会领导机构工作人员的权利和对本会工作提出建议和意见的权利；

（三）有参加本会举办的各种学习、科技、社会实践、勤工助学等活动的权利；

（四）有遵守本会章程、维护本会声誉、服从本会领导和执行本会决议的义务。

## **第三章 组织与职权**

第七条 本会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在校党委的领导和团委的指导下，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本组织的章程，独立开展工作。

第八条 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安徽汽车工业技师学院）学生代表大会是本会最高权力机关。学生代表大会每年举行一次。特殊情况下，由校学生委员会提议，并得到校团委批准，可以提前或推迟举行。学生代表大会应当有三分之二以上当选代表参加才能召开。学生代表大会进行选举和通过决议实行表

决制。

第九条 学生代表大会的职权是：

- （一）审议和批准校学生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 （二）讨论和决定校学生会的工作方针和任务；
- （三）修改本会章程；
- （四）选举校学生委员会；
- （五）讨论、决定应由全校学生代表大会会议决的其他重大  
事项。

第十条 校学生委员会

（一）由校学生代表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一年。学生代表大会如提前或推迟举行，它的任期相应改变；

（二）在校学生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执行代表大会决议，决定本会重大问题；

（三）召集校学生代表大会；

（四）校学生委员会设主席一人，副主席二人组成校学生委员会主席团。主席团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主席团通过校学生会部长会议主持校学生会的日常工作；

（五）在特殊情况下，经校党委和团委批准，校学生委员会主席团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调整主席团或各部门人选。

## 第四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校学生会会议、值班、档案、奖惩、卫生、安全及其他事项由学生会组织相关管理条例另文规定。

第十二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于校学生委员会，修改权属于校学生代表大会。

### 三、校级组织工作机构组织架构表

序号	机构名称	人数	主要职责
1	主席团	3	(一)负责主持学生会的全面工作，积极与各部门联系，参与学校有关学生事务的管理，维护学生权益。 (二)出席学生会部长会议，听取工作汇报及布置工作任务。讨论并制定学生会工作计划，决定、布置各项工作，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 (三)负责学生会内部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 (四)完成校团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学习部	5	主管学风建设和学术活动，以提高同学们学习意识、营造校园学习氛围为目的，开展各种同学喜闻乐见的活动，筹办学术讲座，了解反馈广大同学在学习方面的意见和要求。
3	生活部	4	主要是平时注意收集同学们的意见建议，做好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并协商解决问题。
4	体育部	4	举办各类体育比赛；负责日常向同学们普及涉及运动的相关知识。
5	文艺部	4	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有益于身心健康的文艺活动，负责组织各类文艺活动及比赛。
6	督察部	4	监察反映其日常工作情况，督促学生会成员遵守学生会规章制度，促使学生会保持高度的纪律性、组织性。

#### 四、校级组织工作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院系	年级	最近1个学期/ 最近1学年/ 入学以来学习成绩 综合排名
1	韩汪涵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10/60
2	朱秋燕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3/46
3	何雅涵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11/39
4	王露雅	共青团员	机电工程系	22级	11/39
5	郭力宏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1/60
6	张佳乐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1级	2/47
7	陈子豪	共青团员	机电工程系	22级	7/27
8	闫倩文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3/49
9	周凯鑫粤	共青团员	机电工程系	22级	1/27
10	邓志强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3级	
11	李坤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4/60
12	高建军	共青团员	机电工程系	22级	3/27
13	金伟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9/58
14	朱自强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2/58
15	李可云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2/61
16	李想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15/60
17	葛俊杰	共青团员	机电工程系	22级	8/28
18	江善霖	共青团员	机电工程系	22级	5/47
19	王熠杭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4/64
20	刘迪杰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3/60
21	单自翔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14/52
22	祝静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4/49
23	朱铭器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4/56
24	阚志诚	共青团员	汽车工程系	22级	15/56



## 五、校级组织主席团成员候选人产生办法

### 主席团成员候选产生方式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安徽省学生联合会章程》和《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的相关选举规定，制定本选举办法。本选举办法经学生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一、学生会主席团的构成

设学生会主席团 3 人，按候选人数多于应选人数的 20%的比例，提名候选人 4 名，由第四届学生代表大会差额选举产生。

#### 二、学生会主席团成员推荐条件

除了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应具备的推荐条件外，学生会主席团成员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应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2、成绩优良，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班级前 30%以内，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3、示范引领力强，团学工作力强，沟通服务力强，表率作用突出，原则上须担任校级或院级团学组织主要学生干部一年及以上，或在各类活动中有重大突出表现。

#### 三、学生会主席团成员产生办法

1、报名与组织推荐校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由学生会、团支部推荐，到校团委审定。

2、资格审查校团委审查候选人资格，确认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

3、考核选拔校团委开展面试考核工作，确定候选人名单。

4、报学校党委确定经考核审查后的候选人名单，报学校党委确定。

5、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在学生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并向大会报告选举结果。

## **六、校级组织主席团成员选举办法**

一、根据我校学生会章程，结合我校实际制定该选举办法。

二、经各支部推荐，学校团委研究推选本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为4人（含差额1名），报学校党委会会议通过，提交第四届学代会进行选举。

三、选举时，参加选举的学生代表数必须超过应到会代表的三分之二，方可进行选举。

四、到会学生代表对选票上的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或不赞成票，也可以弃权，也可以另选他人。赞成的，在候选人姓名下方的符号栏内画“√”；不赞成的，在候选人姓名下方的符号栏内画“×”；弃权的，在候选人姓名下方的符号栏内画“○”。如另选他人，在另选人姓名栏写上另选人姓名，并在另选人姓名下方的符号栏内画“√”。

五、到会学生代表所填写的选票，符号要填写清楚，如填

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部分无效。

六、选举收回的选票数等于或少于发出选票数的，选举有效。多于发出选票数的，选举无效，应重新选举。每张选票所选人数等于或少于规定应选人数的为有效票，多于规定应选人数的为无效票。

七、候选人得票超过应到会代表的半数，方可当选。

八、选举设监票人 1 名，计票人、唱票人各 2 名，由会议主持人在学生代表中提名，经会议讨论通过。

九、选举设票箱，由监票人当众收取选票，经监票人和计票人共同清点票数后，由监票人报告会议主持人，再由主持人宣布选举是否有效。

十、计票结束后，由监票人向会议主持人报告计票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向全体委员宣布选举结果。

十一、本办法未尽事宜，由校团委牵头指导研究处理。本选举办法由选举会议中与会代表表决通过后生效。

## **七、校级学生代表大会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2. 地点：综合楼三楼

3. 代表人数：70 人

4. 主要议程：

4.1 宣读兄弟院校贺信；

- 4.2 听取上一届学生会主席团工作报告；
- 4.3 学生会各部门述职；
- 4.4 民主评议；
- 4.5 通过大会选举办法；
- 4.6 通过监票人、计票人、唱票人名单；
- 4.7 主席团候选人竞聘演讲；
- 4.8 进行大会选举；
- 4.9 报告得票情况，宣布选举结果。

## **八、校级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产生方法**

### **关于选荐 2023 年学代会代表的通知**

学校各团支部、各班级、校学生会：

根据《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中青联发[2017]4号）、《高校学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则》（中青办联发[2017]9号）及《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中青联发[2019]9号）要求，学院 2023 年学生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学代会）将于 12 月 13 日下午在综合楼三楼会议室举行。为保证大会顺利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时间：2023 年 12 月 13 日下午，会期半天
- 二、会议地点：综合楼三楼
- 三、会议主要议程 1. 宣读兄弟院校贺信；2. 听取上一届学

生会主席团工作报告；3. 学生会各部门述职；4. 民主评议；5. 通过大会选举办法；6. 通过监票人、计票人、唱票人名单；7. 主席团候选人竞聘演讲；8. 进行大会选举；9. 报告得票情况，宣布选举结果。

#### 四、筹备委员会

##### 一、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卢正宝

成 员：李漫、刘萍、袁金全、张旭晨、张猛

##### 二、领导小组下设筹备工作组，具体负责会议筹备工作

组 长：李漫

成 员：张猛、饶晴、邓志强、李坤、黄琦、高建军

##### 五、主席团选举大会代表的名额、条件及产生办法

#### **第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和《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制定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第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学代会”）代表产生办法。

##### 一、代表名额总数及分配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和《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拟定本次学代会的代表名额为70人。按照兼顾代表性和广泛性的原则，本次学代会代表中学生干部人数不超过40%，女代表不少于25%。

## 二、推选标准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共青团员，中共党员（含中共预备党员）优先。

2. 道德品行优秀。树立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道德，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

3. 表率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秀，专业技能突出，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同学中发挥示范表率作用。

4. 群众基础良好。积极主动服务身边同学，在同学中评价良好，威信较高。

共青团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共青团安徽汽车工业技师学院委员会  
2023年10月28日

## **九、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述职评议办法**

### **学生会干部述职评议细则**

第一条 为加强对全校学生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全面准确地掌握学生干部的工作情况，提高学生干部的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和大局意识，制定制度。

第二条 学生干部述职应当有利于增强学生干部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服务于广大同学意识，应当有利于促进干部队伍建设。

第三条 学生干部述职应当坚持民主与集中相结合。

第四条 校学生会干部评议会由学生代表、学生工作部、团委等共同组成，成员以学生代表为主。

第五条 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 1 次。

第六条 述职人员从政治态度、道德品行、学习情况、工作成效、纪律作风等方面进行述职。

第七条 全体学生干部述职完毕，应参加统一的民主测评。

第八条 述职人员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将述职报告交指定部门存档。述职报告包括以下内容：

1. 述职人员所任职务、任职期限；
2. 履行岗位职责的情况；

3. 述职人员在工作中取得的主要成绩和存在的主要问题，以及今后的改进措施；

4. 其他应当阐明的情况。

第九条 述职结果将作为对学生干部选拔、考核、奖惩的重要依据。

第十条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开始实施。

共青团安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0年11月15日

## 十、校团委指导学生会主要责任人

类别	姓名	是否为专职团干部	备注
分管学生会组织的 校团委副书记	卢正宝	否	团委书记
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李漫	是	团委副书记

“以上自评公开内容如有不实情况，可发送邮件至安徽省学联秘书处邮箱 [ahsxl@qq.com](mailto:ahsxl@qq.com) 或全国学联秘书处邮箱 [xuelianban@126.com](mailto:xuelianban@126.com) 反映。”